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3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62,96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24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元成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17]208号)核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500万股,并于2017年3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次公告前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10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75,000,00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5,000,000股。

(1)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元成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中期高送转预案的议案》,决议以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100,000,000股。

(2)2017年9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江元成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元成股份2017年度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3)2018年3月26日,7名股东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33,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32%。锁定期届满解除上市并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登记工作。

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18年8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份共计656,000股的登记工作。

(5)2018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2019年4月23日,公司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7)2019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18年度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数量以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8)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9)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2)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3)2019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股东承诺具体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祝昌人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不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公司股东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承诺:(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若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的情形,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3)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二)公司公开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公司控股股东祝昌人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两年内,不减持本人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公司股东北嘉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2)上述锁定期届满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3)北嘉投资承诺将在实施减持(且仍为持股5%以上的股东)时,将提前3个月通知保荐机构。

(三)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62,960,000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3月24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六、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变动前,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七、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元成股份限售股份持有人均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及后续做出的各项承诺,并正在执行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及后续所做的承诺。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富控 编号:临 2020-040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公网网”上查询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4月27日10时至4月30日10时止在“公网网”(http://www.gpa.net.cn)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活动。

一、拍卖标的:上海富控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7,000万股“富控互动”(证券代码600634)股票。

二、拍卖时间:2020年4月27日10时至4月30日10时止(延时除外)

三、竞买人须与拍卖标的相适应的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符合《民事诉讼法》及其他组织、竞买人须自行了解拍卖标的过户相关的限制政策及规定。

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一、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二、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三、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一、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二、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三、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一、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二、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三、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17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12月18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一、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二、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三、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五、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七、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八、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二十九、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十、募集资金使用效果 截至2020年3月17日,公司使用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3,000万元,已于2020年3月17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证券代码:600634 证券简称:*ST富控 编号:临 2020-040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在“公网网”上查询到,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于2020年4月27日10时至4月30日10时止在“公网网”(http://www.gpa.net.cn)上进行公开网络司法拍卖活动。

一、拍卖标的:上海富控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7,000万股“富控互动”(证券代码600634)股票。

二、拍卖时间:2020年4月27日10时至4月30日10时止(延时除外)

三、竞买人须与拍卖标的相适应的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且符合《民事诉讼法》及其他组织、竞买人须自行了解拍卖标的过户相关的限制政策及规定。

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一、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二、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三、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十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一、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二、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三、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二十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一、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二、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三、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四、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五、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六、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七、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八、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三十九、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后缴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方可参与竞买。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威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赎回数量:人民币20,647,000元(206,470张)

赎回兑付总金额:人民币20,750,028.53元

赎回兑付总金额:人民币20,750,028.53元

一、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0年1月14日至2020年3月3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通威转债”(110054)当期转股价格(12.28元/股)的130%(含130%),根据《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触发了“通威转债”的赎回条款。

(二)程序履行情况 2020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通威转债”的议案》,批准公司行使“通威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通威转债”全部赎回。

公司于2020年3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披露了《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通威转债”赎回的公告》,并于2020年3月10日至2020年3月14日期间在上述指定媒体连续发布了5次《关于“通威转债”赎回的提示性公告》,相关赎回事项如下:

1.赎回登记日及赎回对象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0年3月16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的在册“通威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2.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499元/张(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当期计息年度(2019年3月18日至2020年3月16日)票面利率为0.50%; 计息天数:2019年3月18日至2020年3月16日(算头不算尾)共364天;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后续事项 自2020年3月17日起,“通威转债”(债券代码:110054)、“通威转股”(转股代码:190054)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297 证券简称:永新光学 公告编号:2020-0